

2024年度鄂尔多斯市人才科创服务中心 决算公开报告

单位名称：鄂尔多斯市人才科创服务中心

单位负责人：王平

财务负责人：赵殿伟

编制人：沈鸿

报送日期：2025年9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年度单位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国有资产占用情况及政府采购支出信息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鄂尔多斯市人才科创服务中心主要职能、职责：

（1）承担人才科创中心“一站式”综合服务大厅的服务、管理运行工作；协同有关部门推动人才和科技创新政策“一站式”落实、事项“一站式”办理等工作。

（2）协助有关部门在人才科创中心组织各类人才交流、科技创新等活动；协助人才科创中心入驻对象举办培训交流、商务洽谈、展览展示、人才招聘等活动。

（3）协助有关部门为人才科创中心入驻对象争取各级政策支持的基础性、辅助性工作。

（4）协助有关部门做好人才科创中心各类荣誉申报的基础性、辅助性工作。

（5）承担人才科创中心运营年度保障资金的申报、审核与拨付的基础性、辅助性工作。

（6）承担人才科创中心日常协调、服务、管理工作。

本单位属于 2024 年新设立单位，无法与上年决算作对比。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本单位为鄂尔多斯市经济合作服务中心分支机构，独立预算，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鄂尔多斯市人才科创服务中心。详细

情况见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鄂尔多斯市人才科创服务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三、2024年度单位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健全制度体系，完善运营机制。以《鄂尔多斯人才科创中心管理办法》为基础，对标先进地区人才科创阵地管理模式，针对人才科创中心短板弱项，健全完善《共享实验室使用管理制度》《入驻对象积分制管理制度》《公寓住宿管理制度》等 30 项规章制度，打造“1+N”管理服务制度体系，不断夯实人才科创中心一体化管理运营制度保障基础。协助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制定《鄂尔多斯人才科创中心全周期“一件事”集成服务实施方案》，通过整合各方资源、打破部门壁垒、集成信息系统，首批推出人才和企业服务共 10 类“一件事”64 个服务事项，实现人才安家落户、认证认定、政策匹配和企业开办、融资纳税等人才科创有关多个事项一次告知、一表申请、一套材料、一端受理，进一步提升服务能级，累计办件 1455 件。

（二）坚持目标导向，推动品质提升。一是深入开展服务品质提升专项行动，以环境美化、交通畅行、工程改善、隐患排查、食宿改善、服务提升、精细管理、政企联动“8 项行动”为抓手，按照“日排查、周整改”的隐患排查治理模式，建立动态销号台账，推动设备运行安全、工程质量隐患等 1327 条问题整改。二是拓展延伸特色化服务内容和功能，为入驻对象提供更为高效、便利、完善的优质服务。启动运行共享自助

洗车间、洗衣房、充电站，试点开展 AI 机器人智能讲解；设立人才科创中心公交站点，为入驻对象提供便利通勤条件；按照党建引领人才科创高质量发展的思路，学习借鉴北大科技园“人民学习智慧党建体验中心”模式，提升人才科创中心 4 层科技创新展厅闲置电子屏幕、3D 沙盘、宣传展台等设施的利用率，运用 5G、云计算、全息影像交互等技术，增设智慧学习中心、“红色云展厅”、党建 VR 红色骑行等 7 个模块，利用有限空间打造集视觉、听觉、感觉沉浸式体验为一体的“党建+人才科创体验中心”；引入智慧餐饮系统，以克为单位对菜品进行合理定价，通过自助称重餐线和智能化管理软件实现用餐对象自助取餐、自动计重、实时结算等功能，提高计费准确性、提升用餐体验、降低运营成本和用餐成本，优化资源配置，打造节约型自助餐厅。**三是**上线运行“政策计算器”，升级优化“人才科创中心小程序”，打造集惠才惠企政策兑现集成与全链服务数字化等于一体的数字平台，为入驻对象提供智能化、精准化、个性化便捷服务。

（三）广泛链接资源，提升服务能级。**一是**成立鄂尔多斯人才科创发展联盟，以人才科创中心为“圆点”，搭建人才科创市旗一体化服务保障体系，有效推动市旗之间、旗区之间、部门之间人才科创基地、孵化基地协同共享，“招才引智”互动交流，不断凝聚我市人才科创强大合力，逐步构建“相互协作、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共促发展”的工作新格局，着力将人才科创中心打造成为“人才+科技创新+产业升级”的“综合

枢纽”。二是全力配合市科技局、人社局等相关运维部门辅助推进“双招双引”，积极与国内外各大知名高校、科研院所、商会协会等开展“牵手”行动，与中国科学院理化技术研究所，清华大学、内蒙古大学等 13 所高校建立战略合作关系。截至目前，共入驻人才（团队）、企业 97 家，其中院士团队 5 家，科技型企业 41 家、人力资源产业园企业 36 家、创客企业 10 家、文创企业 5 家，引进各类人才 520 名，获得各级专利 42 项、软件著作权 62 件，获评自治区级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自治区级科技企业孵化器。二是广泛组织覆盖人才交流、创新创业、投融资等行业展会、沙龙、讲座，切实做到为企业“搭桥”，为人才“牵线”，助力入驻对象实现高质量发展，累计举办国家技术转移专业人才能力等级培训班、清华大学“行读中国”港澳台学生国情认知实践、“鄂尔多斯杯”创新创业大赛等主题宣介、银企对接、考察研学活动 749 场次、2.9 万人次参与。三是与 90 家第三方服务机构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争取优惠政策、扩大服务半径，为入驻对象提供优质优惠服务。

（四）夯实工作基础，优化服务质效。一是坚持党建引领，采取“党建+人才科技创新”融合模式，成立鄂尔多斯人才科创中心党员共建体，深化运维主管部门与入驻对象的共建协作、区域联动，切实把堡垒筑在一线、让党员干在一线、把服务沉在一线，提升“一站式”综合服务效能，推动党建由“组织覆盖”向“提升功能”深入集成，成立全市首个流入地高端人才流动党员党支部，全力激活流动党员的向心力和凝聚力，为打

造西北地区一流人才科创高地注入“源”头活水。二是开通人才服务热线，为入驻人才提供 7×24 小时的人才政策咨询、反映诉求的在线服务。建立入驻企业服务联系人制度，按照“周联系、月联席”的模式，“面对面”深入了解企业入驻运营情况，“点对点”提供帮办代办服务，累计走访入驻企业 204 次，开展帮办代办 52 次，解决办公场所拓展、企业注册等问题 202 个。三是组织各运维部门、入驻企业、旗区人才科创和人才飞地业务骨干赴重庆市、成都市、长沙市、武汉市开展对标提升专题培训 2 次，积极探索先进地区经验做法与我市人才科创事业高质量发展的契合点，进一步提升我市人才科创服务能力和人才科创中心服务能级。同时，聚焦为入驻对象提供优质服务保障，组织人才科创中心“一站式”综合服务大厅管家进行业务知识和情景模拟培训 60 次，开展政务礼仪、商务礼仪、会务礼仪、安全生产、餐饮技能提升等专题培训 90 次，不断夯实业务基础，全面提升服务能力。

第二部分 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鄂尔多斯市人才科创服务中心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均为4933.55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719.52万元，减少12.73%，变动原因：年中因预算评审，核减预算资金720.2万元，且年中有人员调整，工资支出存在差异；与上年

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4933.55万元，增长100%。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4933.55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4933.55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4933.55万元，增长100%，变动原因：本单位本年度为新增预算单位。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3. 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二）支出决算总计4933.55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4933.55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4933.55万元，增长100%，变动原因：本单位本年度为新增预算单位。

2. 结余分配0万元。结余分配事项：无。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3. 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无。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鄂尔多斯市人才科创服务中心2024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4933.55万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933.55万元，占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
本年事业收入0万元，占0%；
本年经营收入0万元，占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
本年其他收入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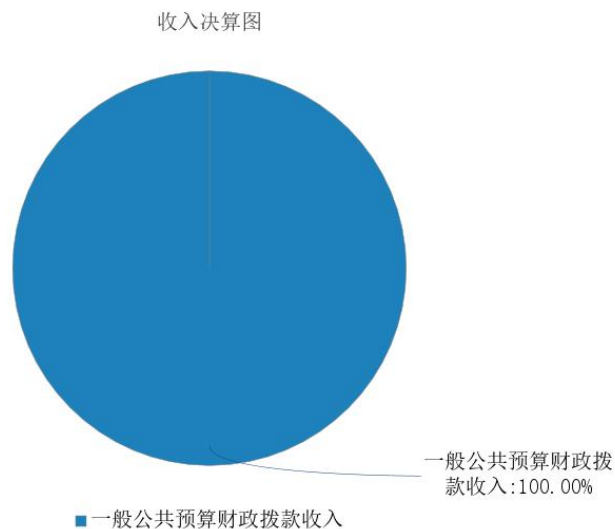


图1.收入决算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鄂尔多斯市人才科创服务中心2024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4933.55万元，其中：

本年基本支出153.75万元，占3.12%。其中，公用经费12.77万元，比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100%，变动原因：本单位本年度为新增预算单位。

本年项目支出4779.8万元，占96.88%；

本年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

本年经营支出0万元，占0%；

本年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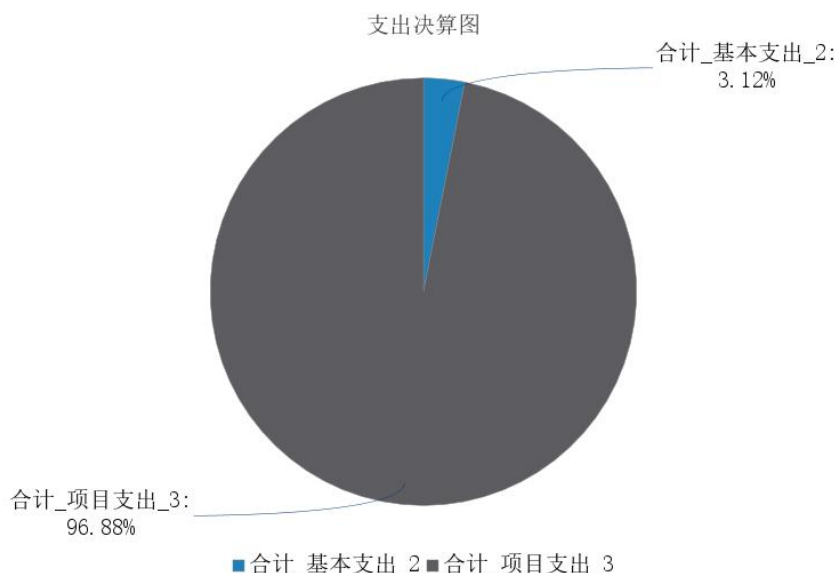


图2.支出决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鄂尔多斯人才科创服务中心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均为4933.55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719.52万元，减少12.73%，变动原因：年中因预算评审，核减预算资金720.2万元，且年中有人人员调整，工资支出存在差异；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4933.55万元，增长100%，变动原因：本单位本年度为新增预算单位。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鄂尔多斯人才科创服务中心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4933.55万元。与年初预算5653.07万元相比，完成年初

预算的87.27%。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

一般公共服务类决算数为4898.8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720.62万元。其中：

1. 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119.42万元，支出决算1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6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调整导致工资变动。

2. 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5500万元，支出决算477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9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因预算评审，核减预算资金720.2万元。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决算数为13.95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0.13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13.49万元，支出决算13.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0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调整导致工资变动。

2.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0.59万元，支出决算0.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不存在差异。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

卫生健康支出类决算数为7.95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0.63万元。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7.33万元，支出决算7.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医保基数调整及人员变动。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保障支出类决算数为12.85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0.61万元。其中：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12.24万元，支出决算12.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调整导致工资变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鄂尔多斯市人才科创服务中心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153.75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140.9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38.26万元、津贴补贴40.3万元、奖金9.75万元、绩效工资17.93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3.36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5.92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2.03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59万元、住房公积金12.85万元等。

（二）公用经费12.7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2.8万元、工会经费1.29万元、福利费2.68万元、其他交通费用6万元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鄂尔多斯市人才科创服务中心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4779.8万元，其中：

（一）商品和服务支出325.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39.45万元、印刷费34.26万元、咨询费1.8万元、差旅费16.39万元、培训费49.94万元、公务接待费2万元、委托业务费49.96万元、其他交通费用3.6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27.99万元等。

（二）资本性支出12.6万元。主要包括：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12.6万元。

（三）其他对企业补助4441.8万元。主要包括：费用补贴4441.8万元。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鄂尔多斯市人才科创服务中心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全年预算2万元，支出决算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2万元，支出决算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全年预算2.00万元，支出决算2.00万元，与预算差异原因：无差异。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鄂尔多斯市人才科创服务中心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2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2万元，占10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本单位本年度为新增预算单位，上年无决算数据。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开支内容：不存在此项内容。本单位本年度为新增预算单位，上年无决算数据。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本单位本年度为新增预算单位，上年无决算数据。

3.公务接待费支出 2 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2 万元，接待 15 批次，135 人次，开支内容：接待餐饮费；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开支内容：无接待。本单位本年度为新增预算单位，上年无决算数据。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鄂尔多斯市人才科创服务中心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单位本年度为新增预算单位，无法与上年决算做对比，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鄂尔多斯市人才科创服务中心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0万元。本单位本年度为新增预算单位，无法与上年决算做对比，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人才科创服务中心2024年度公用经费支出决算12.77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12.77万元，增长100%，变动原因：本单位本年度为新增预算单位，其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0万元。比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我单位类型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鄂尔多斯市人才科创服务中心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5.0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4.26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7.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78.7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51.34%；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78.23%。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鄂尔多斯市人才科创服务中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

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鄂尔多斯市人才科创服务中心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有中项目1个，共涉及资金4779.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0个。

本单位本年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鄂尔多斯市人才科创服务中心2024年度在决算中反映1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0个政府性基金项目，共1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人才科创中心运营保障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5500万元，执行数为4779.8万元，完成预算的86.91%。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协助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首批推出人才和企业服务共10类“一件事”64个服务事项，累计办件1455件。辅助推进“双招双引”，与13所高校院所建立战略合作关系，被评为自治区级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自治区级科技企业孵化器。成立鄂尔多斯人才科创发展联盟，建立入驻企业服务联系人制度，累计解决办公场所拓展等问题202个。开通人才服务热线，为入驻人才提供7×24小时的人才政策咨询、反

映诉求在线服务。广泛组织覆盖人才交流、创新创业、投资融资等行业的展会、主题宣介、银企对接、考察研学活动749场次、2.9万余人次参与，入驻企业、高校和社会认知度广泛提升。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合理，与单位重点工作任务衔接不够紧密。

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项目实施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科学编制项目预算，以高度关联、重点突出、量化易评为指标设置原则，选用范围明确、标准清晰的绩效指标，不断提高绩效指标设置质量，同时加强绩效目标申报的审核工作。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人才科创中心运营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	鄂尔多斯市经济合作服务中心(部门)			实施单位	鄂尔多斯市经济合作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500.00	4779.8	4779.8	10	100.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5500.00	4779.8	4779.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力做好鄂尔多斯人才科创中心的管理运营、协调调度与综合服务。			协助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首批推出人才和企业服务共10类“一件事”64个服务事项，累计办件1455件。辅助推进“双招双引”，与中国科学院理化技术研究所等13所高校院所建立战略合作关系，被评为自治区级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自治区级科技企业孵化器。成立鄂尔多斯人才科创发展联盟，以人才科创中心为载体，搭建人才科创市旗一体化服务保障体系。建立入驻企业服务联系人制度，累计解决办公场所拓展等问题202个。开通人才服务热线，为入驻人才提供7×24小时的人才政策咨询、反映诉求的在线服务。广泛组织覆盖人才交流、创新创业、投资融资等行业的展会、主题宣介、银企对接、考察研学活动749场			

						次、2.9万余人次参与。成立鄂尔多斯人才科创中心党员共建体和流入地高端人才流动党员党支部，切实把堡垒筑在一线、让党员干在一线、把服务沉在一线，提升“一站式”综合服务效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心人员值班次数	正向	大于等于	200	360.00	次	10	10	
			每年对接高层次人才	正向	大于等于	8	15.00	次	5	5	
			协调调度部门完成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5	100.00	%	5	5	
		质量指标	申请事项代办完成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5	100.00	%	10	10	
			工作完成时间	定性		2024年12月	2024年12月		5	5	
		时效指标	科创中心运营时间	定性		长期	长期		5	5	
			运营管理总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5500	338.00	万元	5	5	
		成本指标	鄂尔多斯市人才科创中心运营补助经费	反向	小于等于	5500	4441.8	万元	5	5	
			提升鄂尔多斯市整体人才水平	定性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鄂尔多斯市影响力	定性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20	20	
		可持续影响	入驻机构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5	100.00	%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每年对接高层次人才	正向	大于等于	8	15.00	次	5	5	
总分									100	100	

（三）单位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本年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

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 and 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

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第四部分 本单位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 沈鸿

联系电话: 0477-8589773

第五部分 单位决算公开表

见附件。

备注:按决算公开编制要求,决算公开报告及公开表的计数单位为万元,而2024年决算编制是以元为计数单位,因此小数点后第二位存在四舍五入的差异。